**附件**

**洛宁县2016年公开选调部分工作人员**

**报　　名　　表**

 报考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民族 |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现户籍所在地 |  |
| 报考岗位 |  | 职位代码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现工作单位 |  | 职务 |  | 单位性质 |  |
| 身份证号码 |  |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统招学历） |  |
| 学历层次 |  | 学历性质 |  |
| 职业（从业）资格证书名称 |  | 家庭详细住址 |  |
| 联系电话 | （1） （2）  |
| 本人简历 |  |
| 诚信保证 | 1.本报名表所填内容正确无误，所提交的证件真实有效。2.本人完全明白本次招考的报名条件并保证本人符合本次招考的报名条件。3.本人录取后完全服从分配。4.本表所填内容如有不实，取消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资格审查意 见 | 审查人：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

1．本表1式1份，所提所有交材料复印件1份分别附本表后。

2．户籍所在地是指现本人户口所在地。

3．学历层次指本科、硕士研究生；学历性质指统招。

4. 个人简历从大学填起。

5．诚信保证需本人签字（手签，打印无效）。

6．所填内容务必真实、准确，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聘用资格。